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LOUR LIFE SERVICES GROUP CO., LIMITED

彩生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8)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彩生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0年4月24日(星期五)上午10時30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市龍華新區民治街道梅龍路88-1號深圳豪派特華美達廣場酒店6樓宴會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1) (a) 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花樣年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花樣年控股」)所訂立日期為2020年4月1日的經修訂不競爭契據(「經修訂不競爭契據」，且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呈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作出彼等認為可能屬必要、合適、可取或合宜的情況下，為使經修訂不競爭契據生效及完成據此擬進行的交易的所有該等行動及事宜（倘彼等認為屬必要），以及簽署及簽立所有該等文件、契據或文據及採取一切該等步驟。

- (2) 重選陳新禹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代表董事會

Colour Life Services Group Co., Limited

彩生活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潘軍

謹啟

香港，2020年4月3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16-18號

新世界大廈1座1202-03室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除主席決定容許以舉手方式表決與程序或行政事宜有關的決議案外，會上將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所有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2.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超過一名受委代表代為出席及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委派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則相關代表委任表格須列明每名受委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以舉手方式表決時，每名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的股東可投一票。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時，每名親身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的股東有權就所持每股股份投一票。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核實的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而於該情況下，委任代表的文據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4.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上述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0年4月21日（星期二）至2020年4月24日（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資格，尚未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須於2020年4月20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潘軍先生、陳新禹先生及黃璋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唐學斌先生及周鴻禕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振雄先生、廖建文博士及許新民先生。